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Bao Shen Holdings Limited**

### **寶申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151)

#### **(1) 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 及寄發年報； 及 (2) 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寶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內幕消息公告及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延遲寄發二零二二年年報。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等公告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 **(1) 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延遲寄發二零二二年年報**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8.48A及18.49條，本公司須於其財政年度結算日後不遲於三個月的日期(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二年年報。

本公司謹此宣佈，由於本公司仍無法與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授權代表和控股股東樊寶成先生(「樊先生」)取得聯繫(「事件」)及若干審核程序尚未完成及最終確定，本公司將會延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延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向股東寄發其二零二二年年報。據本公司所全悉及盡知，樊先

生被中國政府監管部門帶走，但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尚未獲得進一步資料，如帶走的原因、樊先生的下落及樊先生將何時返回。

由於事件及為了提供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完整全面資料，本公司將需要額外時間收集有關事件的資料並評估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可能產生的任何或然負債，而且樊先生亦為本集團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滁州市協眾家電配件有限公司（「協眾家電」）的法定代表及董事會主席，已提供多項與協眾家電借款有關的個人擔保，事件（倘若其可能持續一段時間）是否將構成本集團借款的違約事件或將構成違反合約。

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延遲刊發及寄發二零二二年年報將構成違反GEM上市規則第18.49條、第18.48A條及第18.03條。董事會一直盡力協助並配合核數師，以盡快完成審計過程。於本公告日期，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的經審核財務資料的編製尚未完成及最終確定。除收集事件資料並評估本集團因事件產生的或然負債外，審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確定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值結果、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以及取得某些供應商、客戶及金融機構的審核確認函）尚未完成。鑒於上述情形，經審慎周詳考慮後，由於目前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可能無法準確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刊發有關資料或會誤導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因此本公司現階段不適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9(3)條刊發其初步業績。根據目前計劃，本公司預計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將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底前後刊發。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有關董事會會議、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及寄發二零二二年年報的預期日期。

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或其他規則及／或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提供有關事件的任何重大進展。

## (2) 暫停買賣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9A條，倘本公司未能根據GEM上市規則刊發定期財務資料，聯交所通常會要求暫停買賣本公司的證券，而在本公司刊發載有所需財務資料的公告前，有關暫停通常會繼續有效。

因此，本公司已申請本公司股份暫停於聯交所買賣，自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以待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全年業績。

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之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及倘彼對其狀況有任何疑問，彼等應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寶申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振鵬

中國，深圳市，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樊寶成先生及周振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家進先生、陳駿志先生及梁赤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不少於七天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登，並於本公司網站[www.baoshen.com.hk](http://www.baoshen.com.hk)刊登。